

2023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

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11 月 2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 2023 年度部 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 2023 年度部 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的主要职能是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研究制定本园发展规划并分步实施。遵循学前教育规律，牢牢把握学前教育正确发展方向，坚持规范办园。加强幼儿园教师队伍的培训与管理，完善幼儿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提高幼儿园保教质量，办人民满意幼儿园。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项	目	行次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0.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244.91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0.37	本年支出合计	58	250.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50.37	总计	62	250.3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 行；31行 = (27+28+29) 行；

58行 = (32+33+…+57) 行； 62行 = (58+59+60) 行。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50.37	196.04	54.34			
205		教育支出		244.91	190.58	54.34			
20502		普通教育		221.21	190.58	30.64			
2050201		学前教育		221.21	190.58	30.64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3.70		23.7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3.70		23.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7	4.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7	4.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7	4.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	1.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	1.19				
2210202		提租补贴		1.19	1.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0.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44.91	244.91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27	4.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9	1.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0.3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0.37	250.3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50.37	总计	64	250.37	25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28行 = (29+30+31) 行；32行 = (27+28) 行；

59行 = (33+34+…+58) 行；64行 = (59+60) 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250.37	196.04	54.34
205		教育支出	244.91	190.58	54.34	
20502		普通教育	221.21	190.58	30.64	
2050201		学前教育	221.21	190.58	30.64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3.70		23.7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3.70		23.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7	4.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7	4.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7	4.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	1.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	1.19		
2210202		提租补贴	1.19	1.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栏各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5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65	30201	办公费	8.8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5.40	30202	印刷费	1.9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67.46	30205	水费	0.3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03	30206	电费	2.0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0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7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1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06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0.17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4.80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9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5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68.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

单位: 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1+2-3) 栏各行; 3栏各行= (4+5) 栏各行。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

单位: 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 + 3) 栏各行。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2+3+6) 栏；3栏= (4+5) 栏；7栏= (8+9+12) 栏；9栏= (10+11) 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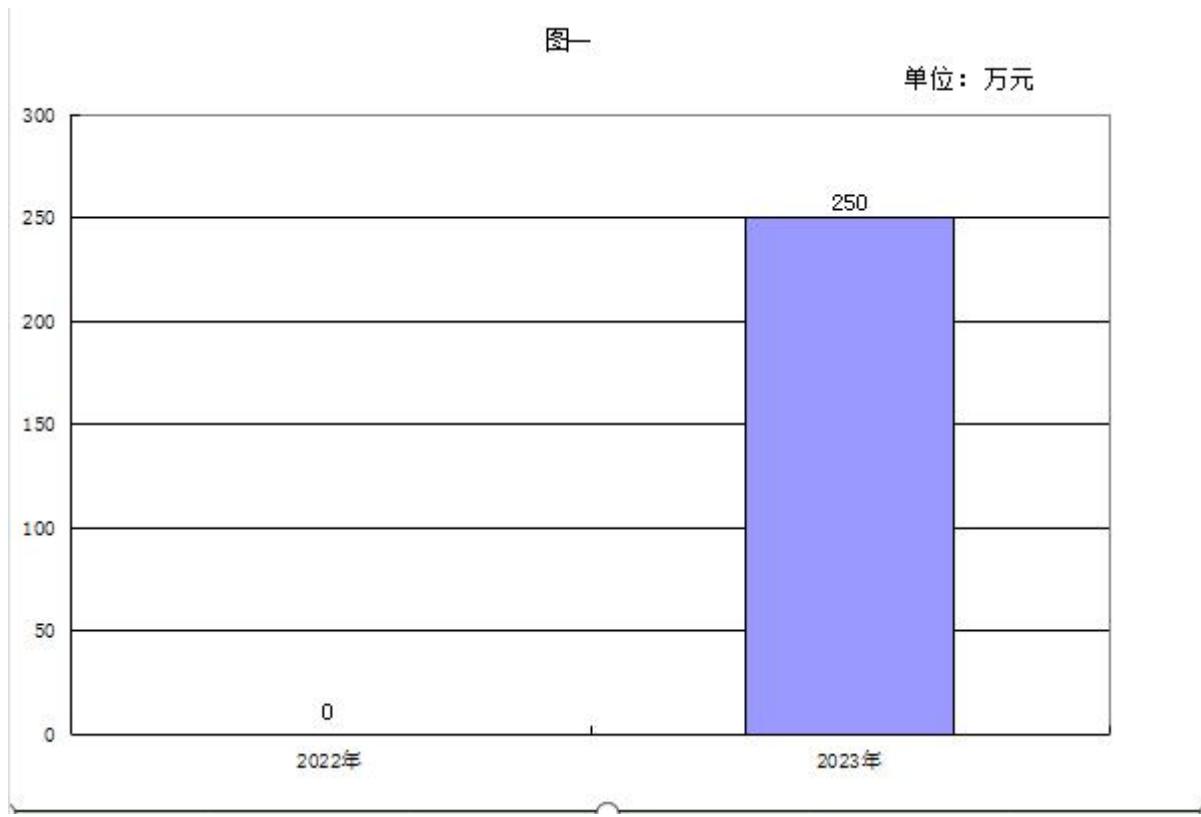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 250.37 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50.3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我单位不是决算独立上报单位，2023年度决算作为新增用户独立上报，导致增幅差异过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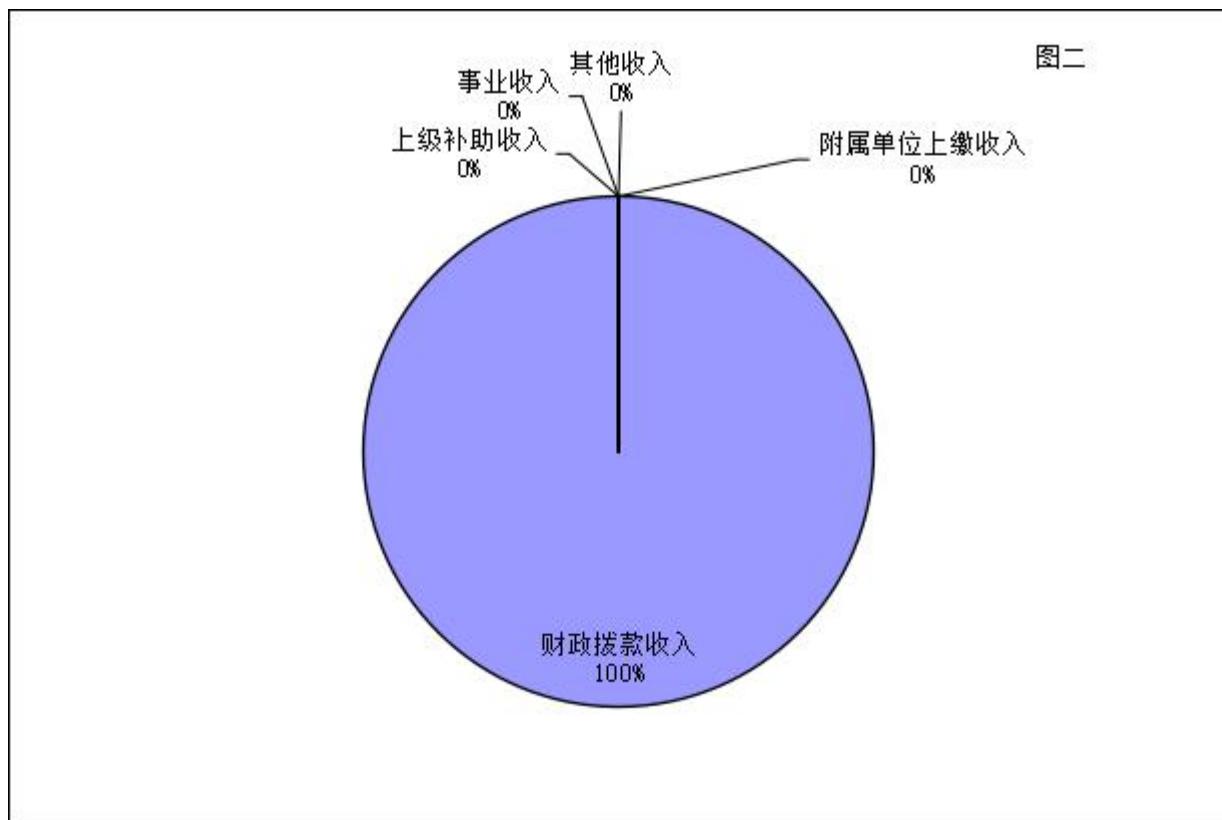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250.3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50.37万元，占本年收入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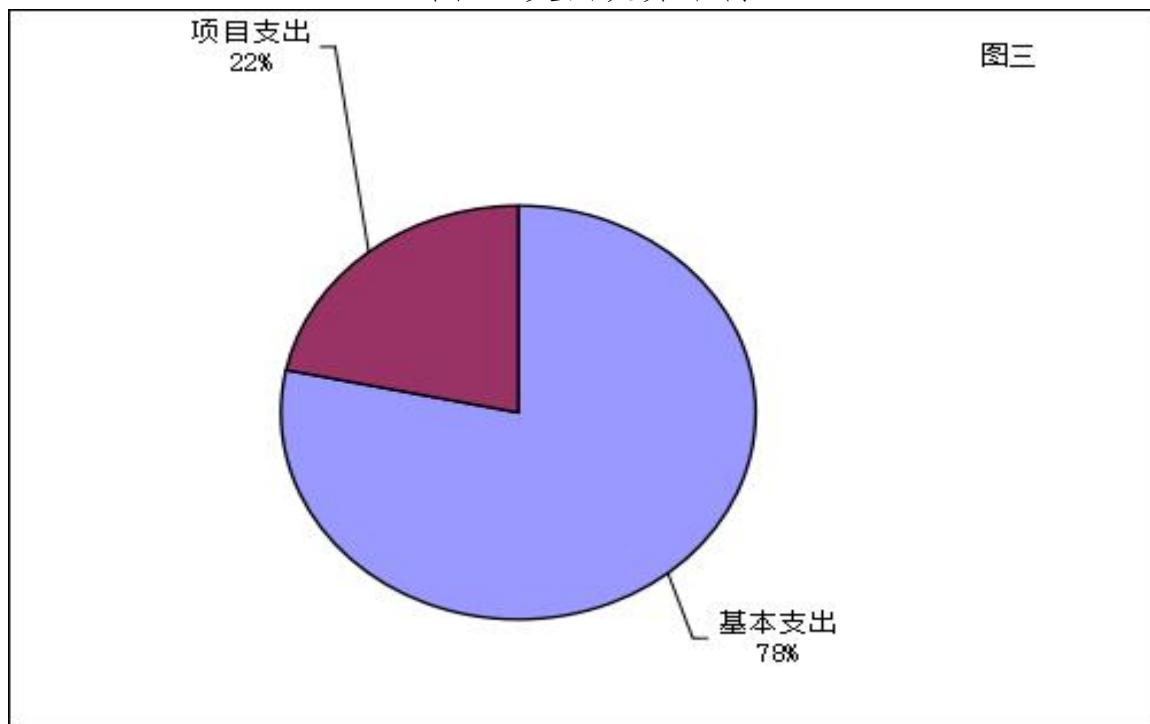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250.3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250.3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我单位不是决算独立上报单位，2023年度决算作为新增用户独立上报，导致增幅差异过大。其中：基本支出196.04万元，占本年支出78%；项目支出54.34万元，占本年支出22%。

图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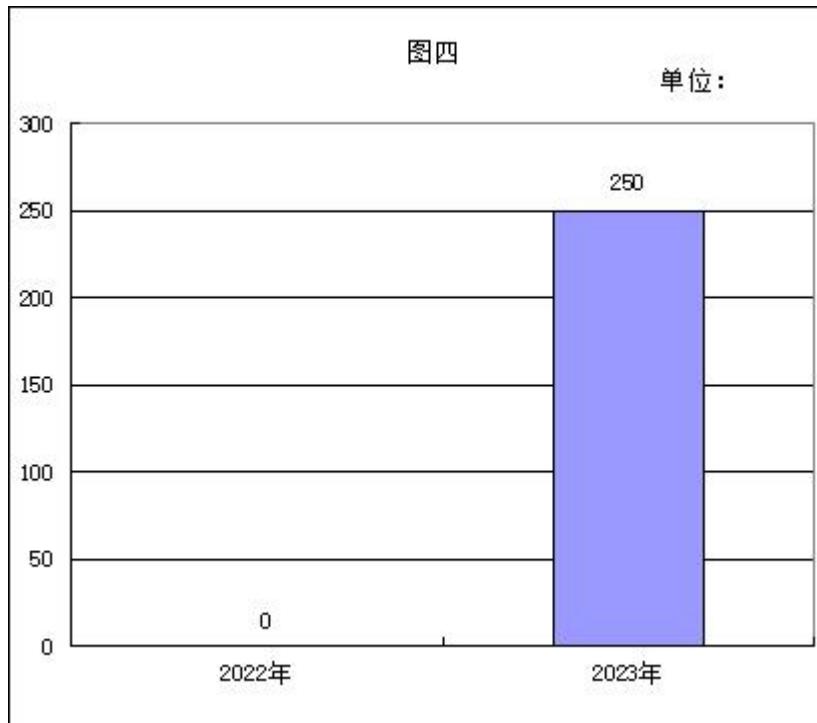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50.37 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50.3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我单位不是决算独立上报单位，2023年度决算作为新增用户独立上报，导致增幅差异过大。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0.37 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 250.37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我单位不是决算独立上报单位，2023年度决算作为新增用户独立上报，导致增幅差异过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我单位不是决算独立上报单位，2023年度决算作为新增用户独立上报，导致增幅差

异过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无预算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0.3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0.37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我单位不是决算独立上报单位，2023 年度决算作为新增用户独立上报，导致增幅差异过大。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0.3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支出(类) 244.91 万元，占 97.8 %。主要是用于用于日常运转及在职人员工资开支等。

2. 卫生健康支出(类) 4.27 万元, 占 1.7 %。主要是用于单位医保开支。

3. 住房保障支出(类) 1.19 万元, 占 0.5 %。主要是用于教师提租补贴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0.37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50.37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其中: 基本支出 196.04 万元, 项目支出 54.3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教育费附加23.7 万元, 主要成效完成了体智能课程的正常开展及园所常规教学需要费用; 变配电改工程类30.637 万元, 主要成效完成了变压器施工、台式电脑购置、LED单屏购置、造价咨询一体机、咨询造价服务费等支出。

1. 教育附加23.7 万元: 学校运转费支出161882.71元、邮电费1000元、体智能课时费8000元、学校办公费支出1389.6元、燃气费843.5元、学校运转费支出55117.29元、学校办公费支出8766.9元。

2. 工程类23.7 万元: 变压器监理费2100元、购置台式电脑4000元、购置LED单色屏11200元、造价咨询服务费970元、购置幼儿园空调3300元、购置86寸一体机54800元、配电改变压器施工费230000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50.37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50.37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1)教育支出(类) 244.91 万元, 占 97.8 %。主要是用于教育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 4.27 万元, 占 1.7 %。主要是用于医疗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 1.19 万元, 占 0.5 %。主要是用于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6.04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27.46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68.58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比预算增加 0 万元。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截至 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对象主要是 0。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无，主要是开展 0 工作。2023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非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1.1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6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1.1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 金额31.1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24 %，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74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2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 保障 用 车 0 辆、执法 执勤 用 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 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 车 0 辆、其他用 车 0 辆，其他用 车 主要是。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参考压缩表0/1绩效整体自评表）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54.3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从绩效评价情况看，整体情况良好。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资金 250.37 万元, 从评价情况来看, 整体情况良好。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在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学前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及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4.34 万元, 执行数为 54.34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 %。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 一是教育资源优化配置; 二是提高教育质量; 三是社会和谐稳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加强项目预算资金管理, 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合理使用资金。加强项目绩效目标跟踪管理, 按时按质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 加强预算资金申报管理, 申报时结合项目工程量等因素综合考虑项目资金的需求。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请简要说明部门(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强化项目制度管理。严格项目资金审批程序, 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强化教育经费在预算、分配、拨付、财务管理、审计等全过程的监督检查, 不断提高教育经费的使用效益。

二是强化项目统筹管理。建立和完善学校基建工程目标责任体系, 层层明确责任, 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良好

局面。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加强预算资金申报管理，申报时结合项目工程量等因素考虑项目资金的需求。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一）党建引领，滋养师德，绽放师美。

习近平总书记曾说：“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应该是师德师风。”树人首先在立德，育人为本，师德为先。加强意识形态教育，始终把初心使命扛在肩上，把廉洁从教记在心头，持续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1. 党建引领，好党员带动好教师。强化党员的角色意识，发扬担当实干精神，在思想上、在工作中、在学习中、在实践中充分发挥党员的示范模范作用，培养好党员，带动好教师。
2. 加强学习润师德。组织全体教师学习《幼儿园工作规程》《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等政策、法规，强化思想认识，在学习中滋养师德，提高了教师育人的素养。
3. 践行活动绽师美。开展师德师风教育故事分享、道德讲堂、签订师德师风承诺书、评选“最美家庭”“优秀保教工作者”、开展岗位竞赛大比拼，走进社区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等，帮助教师树立正确的职业道德观、教师观，建立平等、和谐的师幼关系。通过系列活动，教师们进一步增强了以幼儿为本的

教育理念，牢固树立了“敬业爱岗，为人师表”的崇高师德。在全园形成了人人讲师德、个个愿奉献的良好氛围，夯实了全体教师的思想道德品质。

我园将在党建引领下，以“四有好老师”和“四个引路人”为标准，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不断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使师德素养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严格师德考评，实行奖优罚劣；大力宣扬身边爱岗敬业、潜心育人的当代教师新形象，营造以德立身、立德树人的良好育人环境。

（二）健全制度，强化管理，规范办园

1. 健全制度长效发展。自开园以来，我园不断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岗位职责，为科学管理奠定了基础。班子成员分工合理，各部门人员岗位职责明确、具体。充分发挥各层次的管理作用，使目标管理与检查落实同步进行，形成了目标、计划、检查、落实、评价、再制定完善发展目标的良性循环工作机制，使人人有事干、事事有人干，责任落实到每个人，加强了科学化管理，为幼儿园长效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2. 民主管理多方共赢。坚持以人为本、科学办园的原则，针对不同老师的能力和特长安排工作，使教师能扬其所长，达到 $1+1>2$ 的效果。此外，通过丰富多彩的党、工、团组织活动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凝聚力。如教职工读书活动、团建活动、道德讲堂活动，同时，我们还成立家委会、伙委会、家长志愿者团队等，开展亲子活动、校园开放日、家长进课堂等活动，

让家长更了解幼儿园，让我们的工作更透明化、公开化，架构起和谐的家园关系，促进了幼儿园的发展。

3. 依法依规管理增效。我园坚持正确的办园方向，严格执行各项财务制度，按规定收费、建帐，实行预算、支出公开，强化监督，做到专款专用，账目清晰。同时，我们勤俭办园，开源节流，物尽其用，不铺张浪费，并积极创建清廉校园。

（三）关爱健康，安全护航，筑牢防线

1. 落实卫生保健，确保师幼健康。

一是根据卫生部《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制度》要求，制定幼儿体检制度、工作人员上岗健康检查制度、消毒制度等各项卫生保健制度，加强了班级日常的卫生、消毒，保证幼儿每人两巾一杯，坚持每日消毒；幼儿餐具餐餐消毒；玩具、图书每周消毒一次，寝室、活动室每天用空气消毒机消毒。加强晨、午、晚检工作，每次检查做到一看、二问、三摸、四查，对每个幼儿身体状况做到及时、详细了解。在流行病多发季节认真做好疾病预防工作，通过多种途径做好卫生保健知识的宣传工作，使家长掌握必要的幼儿卫生保健常识。

二是做好体检和疫苗接种工作。保健教师积极配合保健院、防疫部门组织幼儿体检和预防接种工作。幼儿做到一年体检两次，体检率达到100%；全体教职工体检率达到100%。

2. 安全护航，创建平安园所环境。

(1) 每月对全体教职工进行安全教育和培训，增强教职工的安全责任感；

(2) 坚持领导值班制。每天有两位园务成员值日，负责全日巡查幼儿园的活动秩序及安全等；

(3) 开展安全主题活动。我们积极开展每月安全教育主题活动，月月有主题，采用角色扮演、观看安全视频动画、情景表演等方式把安全教育让孩子入脑入心。

3. 把好“四关”，安全措施落到实处。

(1) 严把校门关。一年来，我园严格执行校园封闭管理，家长在幼儿园门口接送孩子，不得进入幼儿园。其他人员非必要不进入幼儿园，如果进入，必须遵循询问——登记——电话确认——放行的制度，严格把好校门关；

(2) 严把班级关。学期初，我与各班教保人员签订班级安全责任书，明确安全责任。班级开展各项活动，要有安全预案，每班三位教师共同负有安全责任，在班级工作中，既有明确分工，又需要协作配合，共同保障幼儿安全；

(3) 严把食堂关。食堂做好饮食管理和检查，要求食物及用具按生、熟分开处理和存放。严格消毒制度，坚持幼儿食具一餐一消毒，厨房做到每天打扫卫生。不购买过期、腐烂变质的食品，按时按量食物留样并做好记录；

(4) 严把安全网格化管理关。人人有区域，处处有人管，每周每位保教人员都要做好网格区域的安全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或解决，不留安全隐患。

(四) 保教结合，多元课程，提升质量

1. 扎实开展一日保教常规。坚持以游戏为基本形式，遵循幼儿身心发展特点和规律，坚持保育教育相结合，合理安排一日生活，学习活动、生活活动、户外活动、游戏活动等活动形式多样，动静交替。积极开展区域活动，为孩子提供可操作、可变化的开放性材料，给孩子提供积极探索的空间，体验活动的快乐。科学合理地安排幼儿的作息时间，每天保证2小时的户外活动，让幼儿身心得到全面发展。

2. 涵养课程，重特色、塑品格。我园以幼儿成长需求为导向，深化园本课程建设，坚持以课程建设引领幼儿园发展，遵循儿童立场，培养健康、自信、协作的完整儿童。

不断凸显特色课程。我园构建“幸福·阳光”课程，涵盖以五大领域为主的基础性课程，以幼儿园一日活动的形式组织实施，促进幼儿全面、均衡发展。结合“我们的四季”“我们的节日”——“幸福体验”拓展性课程，让孩子在优秀的中华传统文化的浸润下成长。同时，融入“德润童心”品格教育特色课程，播种乐观、自制、主动、创造、仁爱、尊重六颗种子，着力塑造孩子阳光品格，让孩子学会做人、学会做事、学会共处。

提升教师课程实施力。不断完善的课程需要老师们沉下心理解课程，内化课程。我们通过青蓝结对、同课异构、扎实教研等方式，不断提升教师实践课程的能力和水平。种一颗幸福的种子在老师们心中，让品格教育的魅力影响、发展教师，师幼共成长，实现课程的有趣、有质、有效。

（五）共享共融，家园协同，创建机制。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指出：“家庭是幼儿园的重要合作伙伴。应本着尊重、平等、合作的原则，争取家长的理解和主动参与，并积极支持、帮助家长提高教育能力。”在深入学习领会《纲要》精神基础上，我们努力搭建家园共育桥梁，凝聚家园同频共振合力。

一是家园互动共享共育。开展家长志愿者、亲子运动会、半日开放活动，让家长参与到孩子的幼儿园生活，同时更加透明、全方位的展示幼儿园工作，让家长省心、放心。

二是构建家园协同新机制。通过品格教育特色课程，我们探索出“五个一”的家园协同体系：一个品格推送、一位专家讲座、一张品格列表、一个品格养成、一次家园活动，初步走上系列化、专业化的家园引导之路。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一）党建引领滋养师德，绽放师美。

（二）健全制度，强化管理，规范办园

（三）健全制度，强化管理，规范办园

（四）保教结合，多元课程，提升质量

（五）共享共融，家园协同，创建机制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党建引领滋 养师德，绽 放师美	党建引领、加强学习 润师德、加强学习润 师德、	均已落实完成
2	健全制度， 强化管理， 规范办园	发挥各层次的管理作 用、党工团组织活 动、教职工读书活 动、团建活动、道德 讲堂活动	均已落实完成
3	关爱健康， 安全护航， 筑牢防线	安全教育、体检和 疫苗接种工作、安 全网格化	均已落实完成
4	保教结合， 多元课程， 提升质量	保教常规、保教常 规、同课异构	均已落实完成
5	共享共融， 家园协同， 创建机制	家长志愿者、亲子运 动会、半日开放活 动、家园协同新机制	均已落实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指：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幼儿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2.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指：除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3年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			填报日期：2024年11月15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基本支出总额	196.04		项目支出总额		54.34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万元)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250.37	250.37	100.00%	
年度目标：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持续加大教育投入，提高初中学考合格率、优秀率，提高高考本科上线人数。积极整合资源，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师资水平、提高教育质量，办人民满意教育。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建设项目安排数量	2	2
			信息化学校改造覆盖率	≥100%	≥100%
			重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幼儿人数	222人
	重大建设项目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0%	90%
		增强学校内部的安全防范能力		增强	增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师执教能力和家园沟通能力	提高	提高
			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可持续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办事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二、2023年度 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项目绩效 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请按部门一级项目个数公 开)

2023年度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			填报日期： 2024年11月15日		
项目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教育支出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54.34		54.34	100.00%	
	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合计	54.34		54.34	100.00%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新建教学楼	1个	1个	完成
			基础教育配建	3个项目	3个项目	完成
			基础设施维修	2个	2个	完成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有保障	有保障	完成	
		提高幼儿保育教育质量	提高	提高	完成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加强	加强	完成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居民满意度	90%	90%	完成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工作情况自查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			金额单位：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是或否	备注
1	一、公开格式	(一) 是否按封面、目录、概况、部门决算表、部门决算情况说明、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名词解释、附件顺序公开。	是	
2		(二) 文字及图形排版规范。	是	
3		(三) 文中数字格式是否统一。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如末位为0不需保留小数位（例如：1000万元，100.3万元）；百分比应当保留1位小数，如末位为0取整（例如：18%）。	是	
4		(一) 是否与文件规定决策表格式一致。	是	
5		(二) 报表是否规范（金额数值应保留两位小数，零值指标不列示）。	是	
6	概况	(一) 是否公开主要职能、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是	
7		(一) 是否公开收支总表（3张），即：《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01表）、《收入决算表》（公开02表）、《支出决算表》（公开03表）；是否公开财政拨款收支表（6张），即：《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04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5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公开06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07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8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09表）。	是	
8		(二) 公开01表、公开04表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是否有数据。	是	
9		(三) 公开02表、公开03表、公开05表、公开07表和公开08表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是否细化至项级。	是	
10		(四) 公开04表是否保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零值指标（功能分类科目的零值指标可不列示）。	是	
11		(五) 公开06表是否细化至款级。	是	
12		(六) 没有数据的表格是否列出空表并附说明（关注公开07表、公开08表和公开09表）。	是	
13		(七) 表格数据是否完整。	是	
14		(一) 是否公开决算表内容说明，说明数据与表格是否一致。	是	
15		(二) 是否公开综合收支与上年决算数对比（公开01表、公开04表的说明）、财政拨款支出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公开05表的说明），并说明增减原因（公开01表、公开04表和公开05表的说明）。	是	
16		(三) 是否公开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收入决算结构图、支出决算结构图、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是	
17		(四) 是否公开项目支出主要成效（公开05表的说明）。	是	
18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五) 是否公开“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是	
19		1. 是否公开“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说明信息（与预算、决算对比）。	是	
20		2. 是否细化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	是	
21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是否细化为“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是	
22		4. 是否公开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	是	
23		5. 是否公开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	是	
24		(六) 是否公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及附件。	是	
25		1. 是否公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是	
26		2. 是否公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是	
27		3. 是否公开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是	
28		4. 是否公开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是	
29		5. 是否公开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或自评结果）。	是	
30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七) 是否公开机关运行经费并说明增减原因。	是	
31		(八) 是否公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是	
32		1. 是否对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情况进行说明。	是	
33		2. 是否对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及其货物、工程、服务采购情况进行说明。	是	
34		(九) 是否公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是	
35		1. 是否对“其他用车”情况进行补充说明。	是	
36		(一) 是否公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是	
37		(二) 是否通过表格方式反映。	是	
38	名词解释	(一) 是否公开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是	
39		(二)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中名词解释是否规范、完整。	是	
40		(三) 是否按照单位实际情况进行名词解释。	是	
41	其他情况	(一) 财政审核是否退回只有1次。	是	
42		(二) 是否存在数字金额总不符、比率计算有误、文本内容与公开模板不一致等其他问题。	是	
43		(三) 注意政治性错敏词（部门和单位应严格规范政治性错敏词的书写，领导人姓名、会议精神名称、单位简称等信息要确保正确）。	是	
44	三、公开时间	(一) 是否在9月20日前首次将拟公开的部门决算信息通过部门决算网络系统传送给市财政局对口业务处室。	是	
45		(二) 是否在9月29日16时前公开部门决算。	是	
46		(三) 是否在9月30日通过部门决算网络系统反馈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9张)及本部门公开的网站网址等信息；是否以Excel表格形式；表格是否在一个工作簿内；工作簿名称、工作表名称是否正确；表格是否齐全。	是	
47		(四) 是否督促所属单位在10月12日前公开单位决算。	是	
48		(五) 是否在10月12日前反馈所属单位决算公开情况。	是	
49	四、公开形式	(一) 是否以本部门门户网站为主要公开形式。	是	
50		(二) 是否在市政府门户网站“武汉市市级预算信息公开”平台上公开。	是	
51		(三) 对在统一平台公开的决算编制目录。	是	
52		(四) 是否保持长期公开状态。	是	
53		1. 公开内容是否能直接打开，公开文本是否为PDF格式。	是	
54		2. 是否在本部门门户网站首页公开咨询电话。	是	

